

凉山彝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文件

凉农函〔2023〕218号

凉山州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凉山州2024年小春生产工作方案》
的通知

各县（市）农业农村局，局机关有关科站、局属有关单位：

现将《凉山州2024年小春生产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凉山州 2024 年小春生产工作方案

小春生产是夺取全年粮油丰收的基础，对于优化调整农业产业结构、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改善农业生态环境、促进粮食安全和农民增收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为全面贯彻落实州委州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实施“6+8”农业强州战略，全方位打造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第二粮仓”，按照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 2024 年全省小春生产工作的通知》（川农函〔2023〕538 号）精神，结合我州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紧紧围绕省委十二届三次全会和州委九届七次全会部署，牢牢守住粮食安全底线，着力构建以粮为主、粮经统筹、农牧并重、种养循环、绿色生态、高质高效的现代农业体系，深入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树立大食物观，建设更高水平“天府第二粮仓”，以绿色发展为途径，加大政策扶持，不断提升冬季农业综合生产力，逐步改善耕地地力，在稳定提高小春粮食生产能力的同时，高质量完成油菜扩种任务。

二、目标任务

根据全年任务和作物茬口衔接，坚持“以粮为主、粮经统筹”发展，合理安排小春生产，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大小春适用品种推广应用力度，加强高产高效种植模式示范，着力挖掘小春生

产潜力。全州计划小春粮食种植面积 133 万亩以上，总产量 32 万吨以上；种植油菜 24.7 万亩以上，扩大 2 万亩以上，产量 3.5 万吨以上。

三、重点工作

（一）抓好小春粮食生产。严格落实好耕地地力补贴、种粮一次性补贴、种粮大户补贴、农机购置补贴等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充分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通过粮菜轮作、粮经复合等项目建设，大力发展小麦、大麦、马铃薯种植，积极引导农户扩大豌豆、胡豆等其他作物种植。通过市场引导、效益优先、模式示范等方式，调动农户生产积极性，真正把粮食面积落实到田间地头，确保小春粮食面积和产量只增不减。

（二）扎实开展油菜扩种。依托轮作油菜和扩种油菜项目撬动，统筹安排资金支持油菜种植，充分发挥政策的激励作用，进一步加强政策宣传力度，调动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确保应种尽种、保质保量完成省州下达的扩种任务。大力推进稻油、烟油等轮作模式，集中创建一批示范田，发挥带动引领作用，稳步扩大油菜种植面积。推广油菜“菜用”、“油用”、“花用”、“肥用”、“饲用”、“蜜用”等多功能发展，强化与景观带、休闲区对接，持续推进冬季农业增效。

（三）全面调优产业结构。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多功能化应用和提升效益为切入点，按照宜肥则肥、宜菜则菜、宜油

则油的原则，大力发展马铃薯、豌豆等市场紧缺特色粮食产品，推广优质弱筋小麦、双低油菜等特色优质专用品种，调整优化粮油作物品种结构、品质结构，推动小春生产高质量发展。坚持以粮为主、粮经统筹，因地制宜推进小春产业布局优化。突出特色粮食和种养循环发展，加大名优水果、冬春喜温蔬菜等特色产业发展力度。坚持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立足科技驱动、龙头带动、订单生产、全链融合，全力推进粮油产业集群建设，构建“产购储加销”一体化的现代粮油产业体系，力争将粮油产业集群建成引领农业强州“6+8”现代农业产业体系高质量发展的示范标杆。

（四）技术助力提质增效。在稳产扩面的基础上，推进良种良法相结合、农机农艺相结合、田间课堂相结合，把落实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新机制“四新”示范作为小春生产的重点，全面提高小春生产科技含量，充分挖掘增产潜力。有针对性地推广适应不同区域、不同种植模式的高产高抗的优质品种。按照不同的经营规模、不同的生产条件，集成推广建良田、推良种、用良法、配良机、强良制，提高关键技术到位率。大力提升机械化水平，重点抓整地、开沟、机播、田管、防控、机收等关键环节，推进粮油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示范推广，助力小春粮油扩面增产、提质增效。

（五）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按照“依法、自愿、有偿”原则，积极引导和鼓励农户冬季土地季节性流转，推进冬季农业规模化

经营，加快鼓励培育粮油播面 30 亩以上的种植大户、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鼓励规模以上种粮大户种植粮油饲作物，积极改善耕地地力。充分整合社会化服务资源，鼓励农机合作社、社会化服务组织和农业企业探索建立覆盖全程、综合配套、便捷高效小春农业社会化服务新模式。大力支持“企业+基地+农户”的农业产业化经营模式，扶持各种形式的产销衔接活动，大力发展订单生产，粮油产业链条，拓宽产品销售市场。

（六）注重绿色生态发展。持续推动“一控两减三基本”集成应用，抓好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和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积极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平衡施肥、有机肥替代化肥等科学施肥关键技术，推进绿色防控替代化学防治、生物农药替代化学农药，抓好化肥农药使用情况固定监测调查，做到科学用肥安全用药。要持续抓好农业资源废弃物综合利用。积极推广秸秆肥料化、燃料化、原料化、基料化、饲料化等综合利用模式，推动农业减碳。持续完善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体系，建立健全废旧农膜回收处置机制，确保回收率达到 85%以上。

（七）加强病虫草鼠防控。关口前移、抓早治小，加强监测预警，加密会商研判，及时发布预警，精准指导秋冬病虫害防治。以防为主、防治结合，做到小麦条锈病冬繁区药剂拌种、油菜根肿病重发区种子包衣、草地贪夜蛾周年繁殖区冬季防控和鼠密度达标农区统一灭鼠“四个全覆盖”，确保小春粮油作物病虫害损失

控制在4%以下。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切实提高新形势下小春生产重要性的认识，压实粮食生产党政同责，把小春生产作为巩固“天府第二粮仓”地位、落实国家油料战略、促进农民增收的重要举措。各县（市）要成立小春生产工作组，统筹部署小春生产工作，明确责任，分解任务，层层抓实见成效，注重运用政策激励、市场引导、项目推动等措施，确保小春生产任务完成。

(二) 强化政策落实。因地制宜出台支持小春生产的具体举措，充分发挥标准农田建设、轮作油菜、油菜扩种、小麦“一喷三防”等项目资金撬动作用，进一步调动农户小春种植积极性。加大政策扶持和资金支持，以现代粮油园区建设、稳产保供示范村建设、粮经复合种植等项目为抓手，不断扩大小春种植面积，优化小春种植结构，提高小春粮油产量和品质。

(三) 靠实指导服务。强化统筹、及早谋划、精心准备，做到思想早发动、政策早出台、布局早安排、措施早落实，认真做好小春生产的各项服务工作。根据小春生产各个关键节点，做好政策宣传、信息引导、种苗供应、典型示范、技术培训、产销服务等工作，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迅速开展秋冬季农资打假利剑行动，加强市场监管，严厉打击各种假冒伪劣和坑农害农违法事件，保障农资供给数量和质量安全。组织广大农技人员

下沉乡村，深入田间地头，广泛开展服务和技术指导，做到科技人员直接到户，良种良法直接到田，技术要领直接到人。

（四）严格督导考核。建立健全工作清单制度，重点抓好日常工作的动态督导检查，确保小春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将小春生产纳入全年农业工作的考核内容，层层压实责任。在关键农时季节，或重大政策、项目落实的关键时期，及时组织开展工作督导、实地指导，帮助基层解决实际困难，推动各项措施落实。

（五）做牢防灾减灾。高度重视气候条件对农业生产的影响，密切关注天气变化，适时启动应急响应，切实把握小春生产的主动权，科学制定完善小春生产灾害应急预案，做好抗灾救灾技术、人员及物资等各项准备，全力防范各类农业灾害的发生。

附件：2024年冬油菜扩种任务安排情况表

附件

2024年冬油菜扩种任务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亩

	2023年面积	扩面任务	2024年目标
凉山州	22.71	2.00	24.71
西昌市	1.60	0.17	1.77
会理县	2.51	0.28	2.79
木里县	0.10		0.10
盐源县	0.52	0.17	0.69
德昌县	0.50	0.08	0.58
会东县	6.85	0.47	7.32
宁南县	0.10	0.00	0.10
普格县	0.50	0.08	0.58
布拖县	0.00		0.00
金阳县	0.00		0.00
昭觉县	0.00		0.00
喜德县	0.40		0.40
冕宁县	2.11	0.28	2.39
越西县	3.40	0.47	3.87
甘洛县	2.10		2.10
美姑县	0.11		0.11
雷波县	1.90		1.90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凉山州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3年10月13日印发
